

云南锡业集团广元实业有限公司文件

广元〔2016〕6号

关于二〇一五年度安全生产综合考核奖励的决定

公司所属各单位：

2015年，广元公司各级领导高度重视安全生产管理工作，认真组织消防、生产安全竞赛，开展“党员身边无事故”、“群监岗”、“青安岗”等活动，认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工作。在全司员工的共同努力下，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，为完成全年的生产经营任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经广元公司综合考核组对作业现场和原始台账资料认真检查考核，分别对下列优秀单位和达标单位给予奖励。

一、安全生产竞赛考核：

2015年，通过各单位的努力，全司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，实现了安全生产。按照2015年《安全生产责任状》、《环境保护责任状》之规定，分别对下列单位给予奖励。

一、安全生产责任状考核兑现:

在 2015 年安全生产责任状考核中, 以下单位安全生产责任状考核达标, 对考核对象分别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和给予达标奖励:

1、机电安装工程部:

赵 祥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500 元, 奖励 2500 元

叶永奎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500 元, 奖励 2500 元

2、广元物管公司:

廖 俊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500 元, 奖励 2500 元

李银珠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500 元, 奖励 2500 元

满昆忠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500 元, 奖励, 2500 元

3、云房物管公司:

杨 庆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500 元, 奖励 2500 元

卢 碧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500 元, 奖励 2500 元

吴俊杰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500 元, 奖励 2500 元

吕宝德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500 元, 奖励 600 元

4、老虎山酒厂(含酒分公司、蛤蚧驯养基地):

陈永双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000 元, 奖励 2000 元

高 辉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000 元, 奖励 2000 元

彭晓棠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000 元、奖励 2000 元

张泽华: 返还安全生产风险保证金 2000 元、奖励 2000 元

5、昆明物管公司

云南锡业集团广元实业有限公司

2016年1月18日



云锡广元实业有限公司公关部

2016年1月18日印发
